

福田区发展研究中心党组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共福田区委第三轮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18年9月18日至11月16日，区委第二巡察组对区发展研究中心党组开展了巡察，并于2018年12月27日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发展研究中心党组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提高政治站位，坚决扛起巡察整改政治责任

区委第二巡察组反馈的问题和提出的要求，客观准确、全面深刻、事例具体，充分反映了区委和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对区发展研究中心的高度重视和全面把握。中心党组书记、主任刘慎代表党组诚恳接受、照单全收、立即整改。党组迅速贯彻落实，担当责任，传导压力，带动中心上下以“公开透明无死角、数据说话无争议、民主评议无特权”为原则，全力以赴推进整改，做到真改实改。

（一）强化学习，增强政治自觉。一是深入学习。中心党组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察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刻把握中央、省、市和区委全面从严治党一以贯之的坚定决心、贯穿其中的鲜明导向，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上级的部署要求上来。二是强化认识。党组引导和带动中心党员干部充分认识巡察是国之利器、党之利器，是党内监督的战略制度安排；充分认识开展巡察是对我中心全面从严治党的一次“政治体检”，落实巡察整改是检验“四个意识”的

试金石，是践行“两个维护”的具体行动，是推动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贯彻落实的重要环节，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的重要抓手。三是增强自觉。中心党组和党员干部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来抓，切实增强巡察整改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作为向党中央、向习近平总书记看齐的具体体现，确保整改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二）强化担当，压实整改责任。一是领导小组统筹抓。中心党组切实担负巡察整改的主体责任，巡察反馈会后立即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主任刘慎担任组长，分管党建工作的副主任担任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担任成员，统筹抓好巡察整改的相关工作。二是党组领导亲自抓。党组书记、主任刘慎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先后主持召开5次巡察整改工作会，不定期听取整改进展情况汇报，起到了很好的示范作用。三是落实责任具体抓。明确要求各部门认真履行起本部门整改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责任。各部门负责人强化政治担当，主动认领问题，自觉扛起责任，坚持对号入座，加强分析研究，制定有力举措，层层传导压力，确保整改任务不折不扣落实到位。

（三）强化落实，推进扎实见效。一是认真梳理列清单。针对巡察反馈的10个问题，中心党组多次召开会议研究和梳理，第一时间研究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办法，列出问题清单、责任清单、任务清单，每个问题、每项任务都明确责任领导、牵头部门、责任人。二是深入查摆促整改。结合巡察反馈问题，认真查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

节，分析原因，研究对策，推进整改。三是确保落地见成效。对能立即整改的事项，做到立行立改、即知即改。对需逐步解决的问题，建立完善规章制度；针对存在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把立行立改与长效机制建设结合起来，建立治根本、管长远的制度体系，从根源上堵住滋生问题的漏洞。

二、关于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够到位、全局意识不强”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中心党组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认真履行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目前，已制定《福田区发展研究中心关于落实 2018 年度全面从严治党党组主体责任重点工作的实施意见》，正在酝酿制定 2019 年度《实施意见》。二是强化党组织责任意识。党组织书记坚持履职尽责，带头履行好管党治党“第一责任”。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将党建工作和中心工作同步谋划、同步部署、同步实施。三是增强全局意识，让班子成员切实扛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制定《福田区发展研究中心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清单》，责成班子成员进行对照检查，梳理自身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整改措施。四是坚持集体领导，民主决策，正确处理好集体领导与个人分工负责的关系，班子成员间相互协商、沟通。在班子研究重大决策例如课题方面，鼓励班子成员即使无否定性意见也多提建设性意见。

（二）关于“对落实党内组织生活重要性和必要性认识

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认真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组织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确保党内组织生活真正落到实处。一是对党支部存在的问题进行认真剖析、反思，对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主题党日活动以及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2019年1月7日，召开民主生活会，开展对照检查。二是根据区直机关党工委的通知要求，认真做好组织生活会，重点用好批评与自我批评武器，切实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战斗性、原则性；认真做好民主评议党员准备，组织党员对照党章规定要求，做出自我评价，进行党性分析，认真落实党员互评、民主测评等程序，切实提高民主评议党员的质量。三是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认真落实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

（三）关于“开展党建活动不规范、效果不明显”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加强理论武装，引导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通过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专题组织生活会等形式，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目前已制定落实《福田区发展研究中心党组会议第一议题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制度》。二是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推进中心组学习制度化规范化。

研究制定 2019 年度学习计划，进一步规范中心组学习主要内容、基本形式和具体要求等。三是根据区直机关工委的通知要求，认真规划安排学习专题，把有关党内重要法规纳入年度专题学习内容。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广东省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指导意见》以及省委十二届六次全会、市委六届十一次全会精神，并开展集中研讨，确保了学习效果。四是坚持按规范要求，认真做好会议记录，做到了字迹工整、要素齐全、内容详实。

（四）关于“基层党组织建设不够规范、不符合‘一岗双责’要求”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强化“一岗双责”，开展谈心谈话。督促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切实把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同安排、同落实、同考核；开展谈心谈话，党组书记与班子成员、分管领导与部门人员谈，了解掌握各项业务工作职责尽责情况。二是严格落实工作汇报制度，每季度听取党建、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汇报，切实加强对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的组织领导。三是规范组织建设。凡是 3 人以上的部门均设立党小组。并由分管领导担任组长。

（五）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不够到位、调研走访不扎实不深入、传帮带意识不强”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着力建章立制，推进作风转变。截至目前，已制定《福田区发展研究中心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实施办法》。二是加强调研，深入基层。针对改革、发展、稳定中的热点，

带有政策性、全局性和特殊性的问题，开展专题调研。要求班子成员深入基层一线开展调研。在调研中，要尽可能多搞一些随机走访、少一些事先安排，多一些面对面地听取基层群众意见，确保听到的意见建议真实准确。三是结合深化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综合整治，加强传帮带意识。班子成员要熟练掌握所分管工作的相关政策、业务知识，工作上不做二传手，做到尽职尽责、亲力亲为。

（六）关于“课题研究过于依赖外包、转化率不高、招投标机制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降低课题外包依赖度。提升自主研究水平和比例，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实际掌握区情市情，多到街道社区调研，结合实际开展自主研究。二是加强外包课题成果转化率。着力控制外包课题数量，切实提升课题质量。加大外包课题成果考核评价力度，转化为各级公开刊物或内参刊物上有质量、有份量的政策调研文章。课题研究成果在中心内部和区属部门间实行无障碍共享，定期公开上传或编印刊发。三是规范招投标流程。通过综合评议、匿名打分、随机抽取等多种形式防止潜在利益干预。管好课题发标环节，防止通风漏气；跟踪课题中期调研，防止课题转包；把好结题关，防止课题草率收尾。四是拓宽招投标平台。主动联系全国各地高校和科研院所，扩大课题投标机构参与面，遴选优质课题承接机构，突出应标方的课题适应性和研究资质，招投标少于三家应标单位自动流标，重点关注多年连续中标单位。五是加大廉政风险管控。由中心统一出具课题合

同格式，公示课题承办人联系方式、课题合同、招投标材料及纪检投诉电话，警示串标、围标、期权等违规行为。未实行公开招标的外包课题实行“课题推荐人”制度，确保课题质量和防范廉政风险。六是规范其他服务外包制度。法律服务、智库信息、物资采购、新闻出版等未经公开招投标的外包类服务，定期对性价比进行民主评估，可采取自愿推荐、民主投票、党组决策等方式更换性价比更优的服务商。

（七）关于“请休假制度不严谨不规范、先请事假后年假、补贴未核减事假天数”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请休假要经上级书面批准并备案，未获批准擅自请休假的，以旷工论处，请休假均需到协同网办理，综合部做好备案登记。二是须先休年假后请事假，年假以每年公历1月1号为时间节点，按照《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带薪年休假实施办法》规定，因个人原因未休年休假的，享受正常工作期间的工资收入，休完年休假的不得再发放应休未休假补贴。三是实行应休未休假补贴公示制度，公示本人应休未休假天数和拟申请补贴额度后方可申领。

（八）关于“公务用车管理制度不严谨不规范、账目费用控制不严”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公车日常使用管理。制定《福田区发展研究中心公务车内部管理制度》，中心公务车由综合部统一管理，施行一车一卡和定点停放、定点加油、定点维修“三定”管理。二是加强公车台账的管理和监督。制定《福田区发展研究中心公车台账管理制度》、《福田区发展研究

中心公务车监督检查制度》，对中心公务车使用、维修保养和油卡使用做好台账登记，做到车辆使用留痕，定期将车辆实际使用和车辆经费使用在 QQ 群公示，接受监督。

（九）关于“办公用品和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不严谨不规范、账目费用控制不严”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根据《发展研究中心办公用品管理制度》规定，办公用品采购由综合部统一定点采购，个人办公用品须通过 QQ 或者微信向综合部采购员实名申购，采购员通过截图登记的方式做好申购记录，单件超过 300 元以上的需要请示分管领导同意，超过 800 元以上的需要请示中心主任同意后审批单，方能采购。二是采购遵循公开透明、择优采购的原则，综合部每季度公示一次中心办公用品采购明细，接受群众监督。

（十）关于“加班餐费和专家餐费管理制度不严谨不规范、账目费用控制不严”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执行经费审批。严格控制餐费支出，支出金额介于 300 元至 800 元的需报分管领导审批，800 元以上的需报单位负责人审批。二是加强内部监督。报销加班餐费、专家餐费需在相应申请表内详细填写就餐人员名单、就餐事由，该申请表扫描件将按季度在中心 QQ 群内公示，充分发挥全体人员互相监督作用。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重点和措施

发展研究中心党组将持续把巡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坚持目标任务不变、标准要求不降、工作力度不减，长

期抓、持续抓、深入抓，全力以赴、扎实有序做好后续整改各项工作，确保所有整改事项一个不落、见底清零。

一是更加坚定地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引导党员干部把“四个意识”“四个自信”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认真贯彻“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新发展理念，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各级党委的决策部署，以实际行动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是更加坚决地扛起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责任。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各级党委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新部署、新要求，始终把主体责任扛在肩上，强化管党治党责任意识，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坚持好干部标准和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切实加强高素质专业化智库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党组织建设，着力提升组织力，更好地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三是更加扎实地推进作风建设。严格按照《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以及各级党委实施办法的精神，紧盯“四风”新变化新动向，深化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排查整治。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大力弘扬习近平总书记倡导的“滴水穿石”精神和“四下基层”“马上就办”等

优良作风，持续提升调研实效。保持恒心韧劲，对于课题招标、办公用品采购和公车使用等问题要管住程序、严格标准、盯住票据，对一些细节问题要盯紧盯实，决不放松。

四是更加有力地推进反腐败斗争。加强对重点领域、重要岗位和关键环节的监督和防控，进一步规范财政专项资金监管、办公用品和服务采购管理等工作，努力消除廉政风险问题。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五是更加有效地强化巡察整改和成果巩固。进一步加强对整改工作的组织领导，以更严的标准、更实的作风、更高的要求统筹推进后续整改任务。坚持分类施策，克服“交卷”思想和“过关收场”心态，对取得阶段性成效的整改事项和基本整改到位的具体问题，适时开展“回头看”，防止反弹回潮；对需要长期坚持的整改任务，以久久为功的韧劲和驰而不息的作风，持续抓好整改提升工作。围绕巡察指出的问题，坚持综合施策、标本兼治，着力构建靠制度管权管人管事的长效机制，通过扎紧制度的笼子，努力实现用长效机制推动整改工作常态化、整改成果长效化。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755-83933086；通信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123号区委办公大楼2422室；电子邮箱：ftdrc@szft.gov.cn。

中共福田区发展研究中心党组

2019年2月19日